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C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4)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中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7年3月28日、2017年4月20日、2017年5月19日及2017年6月21日的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框架物業管理服務協議(經補充協議補充)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有關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通函(「該通函」)內容，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框架物業管理服務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進一步詳情；(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函件；(iii)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作出的推薦意見；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故該通函的寄發將延遲至2017年7月31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中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航正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登日，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吳航正先生及侯健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呂國威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翼忠先生、司馬文先生及吳文輝先生組成。